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承担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的组织协调。组织开展有关专项执法，配合相关交叉执法、异地执法。参与拟订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制度、执法标准规范。

2.承担自然资源权属调查监测评价以及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执法职能。

3.承担土地开发利用、耕地保护、地质勘察、矿产资源管理、地质灾害防治、古生物化石等方面的执法职能。

4.承担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含城市违法建筑执法职责）、用途管制等方面的执法职能。承担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和传统风貌区以及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保护涉及规划管理方面的执法职能。

5.承担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方面的执法职能。

6.监督、指导乡镇（街道）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7.承担规划和自然资源执法有关信访、投诉举报受理工作。

8.承担与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有关的应急工作。

9.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规划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单位构成

本单位设四个大队两科一室，即一、二、三、四大队、法制科、综合科、举报受理室。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845.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5.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43.27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经费拨款增加 7.4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经费拨款增加 13.25 万元，住房保障缴费增加 2.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经费拨款增加 19.9 万元等。

（二）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845.03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2.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7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6.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8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38.93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43.2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53.27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10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5.0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5.03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43.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5.03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53.27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晋级晋档和社会保障就业等缴费支出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5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减少项目支

出拨款，主要用于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和城市违法建筑治理等重点工作。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16.2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130.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相应的公用经费费用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5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55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5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023-74522358

附表：1.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6.部门收支总表
- 7.部门收入总表
- 8.部门支出总表
- 9.政府采购明细表
- 10.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一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845.03	一、本年支出	845.03	845.0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45.03	教育支出	2.08	2.0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76	118.7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6.38	36.3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38.93	638.93		
		住房保障支出	48.87	48.87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总计	845.03	支出总计	845.03	845.03		

表二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5.03	795.03	50
205	教育支出	2.08	2.08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8	2.08	
2050803	培训支出	2.08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76	118.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76	118.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20	58.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10	29.1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6	31.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8	36.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8	36.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8	36.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38.93	588.93	5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38.93	588.93	5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88.93	588.9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7	48.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7	48.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7	48.87	

备注：本表反映 2024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795.03	664.1	130.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2.64	632.64	
30101	基本工资	138.71	138.71	
30102	津贴补贴	93.74	93.74	
30103	奖金	174.82	174.8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20	58.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10	29.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38	36.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	1.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87	48.87	
30114	医疗费	6.04	6.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69	45.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93		125.93
30201	办公费	12.00		12.00
30202	印刷费	1.50		1.50
30203	咨询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3.60		3.60
30207	邮电费	15.60		15.6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		1.20
30215	会议费	0.10		0.10
30216	培训费	2.08		2.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2.93		2.93
30229	福利费	5.74		5.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1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98		22.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0		18.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6	31.46	
30305	生活补助	29.26	29.2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0	2.20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表四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20		16.00		16.00	0.20	16.20		16.00		16.00	0.20

表五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45.03	教育支出	2.0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7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6.3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38.93
事业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48.87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845.03	本年支出合计	845.03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0.08	结转下年	0.08
收入总计	845.11	支出总计	845.11

表八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5.03	795.03	50.00
205	教育支出	2.08	2.08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8	2.08	
2050803	培训支出	2.08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76	118.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76	118.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8.20	58.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9.10	29.1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6	31.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8	36.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8	36.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8	36.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38.93	588.93	5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38.93	588.93	5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88.93	588.9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7	48.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7	48.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7	48.87	

表十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名称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违法建（构）筑物巡查、制止和拆除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方健全 13709470193		
主管部门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0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土地矿产卫片图斑核查率 100%，违法用地、违法矿产处罚率 100%。县城规划区内的新增违法建筑巡查 98%，存量违法建筑整治完成年度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违法案件查处率	≥	95	%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年度任务	=	1	年	10
		数量指标	查处违法案件	≥	300	案件数	10
	拆除违法建筑		≥	50000	平方米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费	≤	50	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罚没款	≥	500	万元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耕地红线，减少土地流失，维护建设领域秩序，提升依法依规建设意识	定性	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2	%	10	